

社團法人台南市身心障礙學生教育協會 114 年【築夢 圓夢】獎助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本會第七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決議(102 年 4 月 16 日)。

二、計畫目的：

鼓勵身障學生勇敢築夢、圓夢，或普通班師生服務學習協助身障學生圓夢。

三、活動時間：

1. 築夢：即日起至 6 月 6 日 夢想計畫申請送件

經理、監事審查計畫後公佈及通知獎助名單及經費

2. 圓夢：接獲通過通知至 11 月 15 日 實現您的夢想

四、補助對象：

本會會員學校(以學校為單位)。

五、獎助金額：

1. 築夢、圓夢計畫年度預算新臺幣 25 萬元，每校以提送 1 案為限，每案至多補助 1 萬元為原則。

2. 主辦單位得視提案件數及內容，調整獎助金額及補助校數。

六、送件方式：

請填具所附申請書及夢想計畫表於 6 月 6 日前送至協會(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二段 86 號)。

七、審查程序：

由本會理監事組成審查小組，進行書面資料評選，審查結束後，函知獲獎助學校。

八、備註：

1. 獲獎助學校需於計畫執行前，自行完成相關行程確認、交通、保險與住宿安排。

2. 計畫執行結束後一個月內或最遲於 11 月 28 日前，需將相關資料(核定計畫影本(含經費概算表)、領據(需核章)、活動新聞稿(或剪報)、心得感想及相關活動影像記錄等成果光碟)送至協會，以便進行撥款。逾期不予受理，視同放棄補助。

3. 申請案以團體為限(參加學生至少 3 人以上，且特教學生人數需佔參加人數二分之一以上)，補助金額限專款專用於所申請活動。

4. 105 年 3 月 31 日理監事會備註：參加活動的特教學生需達活動人數二分之一以上，單純旅遊行程，不符合申請資格。

5. 106 年 4 月 7 日理監事會備註：申請時請附上預計參加學生名單(可由特教通報網列印)

社團法人台南市身心障礙學生教育協會【築夢 圓夢】獎助計畫
申請書

申請學校				
聯絡人			性別	
身份	☐ 教師 ☐ 身障學生 ☐ 普通學生 ☐ 其他			
聯絡電話		手機	E-mail	
計畫名稱				
實現時間			預計經費	
夢想類別 (單選)	☐ 戶外活動(登山、單車、運動推廣、體能訓練、挑戰極限…等) ☐ 旅遊類(自助旅行……) ☐ 教育(如提供免費教育、發展教材、知識傳承…等) ☐ 藝術文化(如社會文化發展、舞蹈、文學、繪畫、設計、音樂、戲場…等) ☐ 公益(如社會服務、志工…等) ☐ 環保(如節能減碳、生態保育、環境綠化、潔淨水源…等) ☐ 社區/都市發展(如社區改造、社區特色塑造及資源運用…等) ☐ 其他			
送件時間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

填表人：

主管：

校長：

社團法人台南市身心障礙學生教育協會【築夢 圓夢】獎助計畫
夢想計畫表

夢想名稱
夢想計畫書(起源、目標、內容、實行步驟及方法)
夢想的回饋與影響力(如公益、環保、自我提昇各層面)
為夢想拉票(為何要贊助您的夢想)
預算(簡單表列：項目/內容、單位、單價、總價、說明)
夢想實踐時間表：

社團法人台南市身心障礙學生教育協會【築夢 圓夢】獎助計畫
預計參加學生名單(可由特教通報網列印)